

中华当代少年小说丛书

少女的红发卡

程 玮

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

90157873

中 华 当 代 少 年 小 说 丛 书

少女的红发卡 程 玮

I287.4

1133



SUG 56 / 19¹¹ / 12



1957年10月27日出生于江苏江阴一个教师家庭。1975年高中毕业后去农村插队。1978年考入南京大学中文系。现为江苏电视台编剧。自1976年以来创作发表了儿童文学、成人文学及影视作品近300万字。其中，中篇小说《来自异国的孩子》获全国儿童文学奖。曾因电视剧作《秋白之死》获1987年全国电视剧最佳编剧奖。电影《豆蔻年华》获电影金鸡奖及政府奖等。在人们看来活得很潇洒，很快乐，也很成功。其实并不是的。想认真地写作，认真地生活，认真地跨过生活中的每一个门坎，拥有一个丰富完整的人生。

第 一 章

1

刘莎走在小巷里。

小巷里安静得要命。偶尔走过一个收破烂的老头，长长地吆喝一声：“收破烂喽！”突然就停住了。有一个门打开了，飞快地伸出一个头往外张望一下，又飞快地缩回去。门又关上了，好像什么也没发生过。

“收破烂喽！”声音慢悠悠地远去，一点一点地消失在午后的宁静里。

刘莎低低地哼着歌，声音细细的，连她自己听了都不好意思。她没有再接着哼下去。

寂静往往有着巨大的威慑力。怪不得班主任蒋老师最大的法宝就是走进教室一声不响，不响到所有人都不好意思再说话，一个个抬起头看她为止。

刘莎把滑下来的书包带往上拉拉，继续往前走。

本来，她们几个女生约好放了学一起到外文书店去买贺年卡。可刘莎妈妈一个电话追到学校，非让她早点回家，说

给她找的钢琴老师今天下午要来，她只好回来了。既没有买不成贺年卡的遗憾，也没有即将与家庭教师见面的激动。一肚子的无喜无悲，活像个修炼到家的老太婆。

说实在的，学钢琴，请钢琴教师，都是妈妈的一厢情愿。刘莎知道妈妈很小的时候就渴望当个钢琴家，穿一身长长的黑丝绒的夜礼服，像公主一般昂着头走向舞台正中的钢琴。可惜那年代人人都很穷，买不起钢琴。于是，实现妈妈钢琴梦的任务就历史性地落到了刘莎头上。这其实是很变态的一件事。刘莎对钢琴并没有多大兴趣，她常常退后一步安慰自己，幸好妈妈那时候做的是钢琴梦，如果她做梦想当个少林女杰，杀富济贫，刘莎如今就得投奔少林寺去学一手好拳脚了。那不更糟？这样想想，倒也就心平气和了。

熟悉的大门越来越近了。

刘莎很喜欢自己家院子的大门。不是那样壁垒森严地新，旧旧的，上面有几个磨平了的大铜钉，显出十分有根底，有历史的样子。有个小小的门檐，上面照例刻着点龙啦凤什么的，俗是俗了些，但很有人情味。门沿上还有一丛狗尾巴草，黄黄的，在若有若无的风中轻轻摇晃着。

突然，身后响起一串急急吼吼的喇叭声。一辆吉普车旁若无人，开得像卡通片上的唐老鸭一样蠢笨无理。

刘莎刚刚让到路边，那车就紧紧地贴着刘莎的身体开过去，差点没碾到刘莎的脚后跟。“该死的！”刘莎狠狠对着过去的吉普骂了一声，却不想那吉普正对着刘莎家院子的大门停下来。紧接着跳下几个穿制服的民警，直往大门里面闯。

刘莎吃了一惊，赶紧跟进去。

院子里一共住着5户人家。院虽小，家家都处得和和气气，没有那种小鸡肚肠的斗嘴吵架。人也都很正派，想不出谁会跟这些警察沾上边。

几个邻居围在叶叶家门口。刘莎使劲挤进去，满耳朵是“出事了”，“公司被封起来了”，“老叶这下惨了”的声音。

“莎莎，别过去，没什么好看的。”有谁拉了刘莎一把。刘莎还是不管不顾地挤到最前面。

叶叶的爸爸脸色惨白地站在屋子中间。

刘莎一直暗暗崇拜叶叶的爸爸。他个头高，有男子汉风度不说，脸上还总是挂着一种胸有成竹的笑，笑得让人相信这个世界上没有他做不到的事情。可眼下，那自信的笑不见了，甚至还显得可怜巴巴的。

一个矮个子警察在一边看着叶叶爸爸，其余的警察在满屋子地翻东西。叶叶妈妈哆哆嗦嗦地一会儿跟在这个后面，一会儿跟在那个后面。

突然，一个年轻得像大孩子似的警察失手把一个青瓷大花瓶打碎了，很刺耳的一声，屋里屋外的人全都吓了一跳。

“小心点嘛！”矮个子警察小声说了一句，看上去他是个头儿。

“我也不知是怎么搞的。”大孩子警察的脸飞快地红成一片。他蹲下去，手忙脚乱地把那一片片碎片捡起来。

“红卫兵抄家似的！”姜奶奶在刘莎身后低低嘀咕了一句。这年头，也不知为什么，人们对警察有点反感。

刘莎又往前挤挤。她的目光突然与叶叶爸爸的目光相遇了。

叶叶爸爸一怔，他盯住刘莎看了看，又在刘莎身后寻找了一番，“莎莎，叶叶呢，叶叶回来了吗？”

刘莎小心地朝矮个子警察看看，回答说，“叶叶没回来，她去外文书店买贺年卡了。”

“小姑娘，别多说话！”矮个子警察温和地朝刘莎摇摇头。

刘莎沉默了。那身警服有一种天然的威慑力。

叶叶爸爸似乎在想着什么。他转过脸，看着一屋子乱七八糟的东西，低低地，很有分量地说：“我的女儿很快就要回来了，我不想让她看到这些。我请求你们快一点。”

刘莎的心很强烈地震动了一下，她差一点掉下眼泪来。有这样一个爸爸，该是多么幸福呢。

“就是，谁没有孩子呀！”

“都是做爸爸的，也该为人家想想。”

邻居们七嘴八舌地帮叶叶的爸爸说话。叶叶爸爸是全院人缘最好的一个。哪家都有他帮忙买的家电，彩电啦，冰箱啦，全自动洗衣机啦，又便宜又好。他还特别尊敬老人，一有空就问长问短的。叶叶妈妈的人缘也好，说话轻声慢语，哪个孩子去求她辅导作文，她从不拒绝。

矮个子警察朝大家摆摆手，转脸问：“都差不多了吗？”

“差不多了。”警察们一起回答。本来，这么小的地方，这么多人去搜查，连只蚂蚁也逃不脱呀！

“那么，走吧！”矮个子警察挥挥手。

大孩子警察从一地的碎片上抬起头，很窘地对叶叶妈妈说：“对不起，真对不起，我不是有意的。”那是一双很纯净很清澈的眼睛。

看热闹的邻居们纷纷退到两旁，让出一条窄窄的通道。

叶叶爸爸慢慢地从中间走过。走到门口，他站住了。脸上的悲哀和温柔真像高仓健。“我会很快回来的。”他说，眼睛挨个儿看着一个个邻居，“叶叶我就交给你们了，一定别让她知道我的事，我求你们了。”他的目光最后落到刘莎身上。

刘莎往后退了一步。她意识到自己的责任，因为她是叶叶的同班同学。

叶叶患有青春期忧郁症。两年前曾为了数学考试不及格自杀过。她用刀片割手腕，血流了一地。邻居们都知道这件事。

一片寂静，没有人回答他，他却像听到了一个最有力的承诺一样。他又一次朝刘莎点点头，甚至还笑了一下。然后，朝院子门口走过去。

车门用力响了一声，车子发动了，开走了。等刘莎追到门口，那吉普已经无影无踪了。

小巷里仍是一片宁静，好像什么也没发生过一样。刚才的一切，酷似一部电影里的情景。但刘莎知道，这不是电影。

叶叶的爸爸给警察带走了。“可怜的叶叶，她该怎么办呢？”刘莎站在门口呆呆地想着。

外文书店是座很老的楼层，深灰色的，玻璃门上的把手被磨出了凝重的古铜色。夏天走进阴阴地凉，冬天走进却很暖和。年代久了的老房子都是这样。

站在台阶上，叶叶的心突然虚虚地跳个不停，好像很远的地方有什么东西在拽着她，揪着她。她心里感到一阵恐惧，她觉得有一种“出事了”的信号。

她犹豫不决地停下来，她很想马上回到家里去。

“哎，叶叶，发什么呆呀！”

“快，进去吧！”

高敏如她们大声招呼她。她们正议论着今年的贺年卡是如何地雅，如何地别致，又是如何地贵。高敏如带了10块钱，一路上穷叫穷喊，担心不够。

叶叶仍在犹豫，心在告诉她不该进去，应该马上回去。

“哎呀，磨蹭什么呀！”高敏如走过来，不由分说，一把拖着她，走进玻璃门。

书店里暖哄哄的，充满了一种纸张和油墨的清香味。迎门张贴着一张广告，介绍一个叫作童安格的台湾歌星。高敏如马上把他评论了一番，说他很优雅，很潇洒，跟费翔比起来另有一种风度。

贺年卡被编了号码，长长地串起来，挂在距人们头顶不

高不低的地方，一共编到 500 多号。彩灯夹在其中明明灭灭的，所有的贺年卡都因此而显得十分美丽。

挤在下面的都是些年轻人。一个个仰着头，睁大亮晶晶的眼睛往上看，然后认真地往手心里记着号码。

叶叶的心仍然慌慌张张地跳着，令她感到不安。她有些心不在焉地浏览着一张张贺卡。

她的目光在一张浅蓝色的贺卡上停住了。贺卡上很简洁地画了一个白色的、飘飞的风筝。它不像别的那些贺卡红红绿绿、热热闹闹的，显得清爽、幽远、宁静。这张可以在过年的时候寄给爸爸。他是属风筝的，老在外面飞。叶叶准备寄到他公司里，并且不署名，给他一个小小的惊喜。

柜台前挤满了人。叶叶好不容易挤进去，喊过营业员，说出了她要的号码。

就在营业员把那张贺卡递到她手里的一瞬间，她的心突然咯噔一震，好像有什么绷得紧紧的东西一下子挣断了，又好像一失足从悬崖上掉落下去，忽忽悠悠地在空中飘着往下坠，却老不着地。

营业员也觉察出她的脸色不对，他奇怪地看看她，“怎么，钱包不见了？”他很自然地联想到这一点。

叶叶摇摇头，把钱给了他。接过贺卡时，她已经兴趣索然。她想，无论如何该回家去了。她恍恍惚惚地挤出人群，也没向高敏如几个打招呼，就离开了书店。

她骑上自行车，努力强迫自己集中注意力，不去东想西想。她常常想得太多，以致通宵失眠。她甚至去看过几次精

神病医生。医生希望她乐观，开朗，不要想得太多。今天，莫非又是自己神经过敏了。

十字路口，红灯闪闪地亮着。叶叶不想多等，她一拐车头，进了一条小巷。

刚拐进去，她就吓了一跳。怎么又跑到这条路上来了？鬼使神差地，她发现自己老是躲不开这条路。

在正前方，是一个基督教堂。最近重新装修过了。在夕阳的辉映下，华丽、庄严而神秘地矗立着。

叶叶转过脸去，不朝铁门里面看。

她有一个熟悉的梦，梦里常常会看见自己站在这个铁门前。铁门无声无息地自动打开了，远远的，在教堂深处，在尖顶的彩色玻璃下，有一只幽深的眼睛静静地注视着她，安详、亲切，像爸爸的眼睛。

沿着教堂的围墙过去，是一片建筑工地。水泥搅拌机在沉重地、刺耳地响着。叶叶屏住呼吸，加快了速度骑过去。

她紧骑慢骑，终于看见了那熟悉的大门。

一进院子，她就觉得哪儿有点不大对头。有几个邻居围在她家门口，见她来了，冲她笑笑。

“叶叶回来了？”

“才放学吗，叶叶？”

说着，问着，大家散开去了。

叶叶走进家门。

妈妈在收拾书橱里的书，属于叶叶的那一格被弄得乱七八糟，像被一个淘气的男孩恶作剧了一番似的。

“妈妈，这是怎么了？”叶叶大吃一惊。爸爸妈妈很尊重她，从不随便翻她东西的。

“哦，没什么，妈妈打扫一下卫生。”妈妈说得轻描淡写。

叶叶放下书包，疑惑地四处看看。

墙角有一堆青瓷碎片，那是妈妈最心爱的花瓶。是外公外婆送给她的结婚礼物。据说是件很珍贵的古董。

“叶叶，你看看，真是一塌糊涂，连花瓶都打碎了。我把碎片都找齐了，可以重新胶起来。”妈妈自嘲地笑笑，“妈妈真是粗心大意，是吧！”

“不，不是这样的。”有一个声音在叶叶心里幽幽地提醒她。一定是出了什么事，她能感觉到。

母女两个沉默了一会儿。

一阵钢琴声断断续续地传来。叶叶知道是刘莎在弹。每一个音符按得犹犹豫豫，一点也不像刘莎的性格。叶叶听了一会儿，没听出弹的是什么曲子。

“叶叶，”妈妈缓缓地过来，把手搭在她肩上，“你进来时，邻居们没跟你说吗？”

“说什么？”叶叶恍恍惚惚。夕阳照在家里，虽然桌上地下干干净净的，却有一种掩饰不住的凌乱和凄凉。

“叶叶，你爸爸出国去了。今天到北京，连夜上飞机去美国。”妈妈用目光制止叶叶的提问，接着说，“突然接到的通知，他可能要出去一年。”妈妈停顿了一下，“也可能是半年，或者更短，这要看他的工作进展。”

妈妈的声音突然变得很遥远，很不真实。一时间，叶叶

不知道是喜是悲。她全身瘫软一样地坐下去，不知是坐在沙发扶手上，还是别的什么。她依稀记起，爸爸说过他可能去美国考察，而且已经办好了护照。但没想到去得这么急，而且这么长时间。这好像不太可能，她说不出为什么。

“可是，爸爸为什么不跟我告别一声？”叶叶喃喃地问。这毕竟不是临时出差，这是出国，去美国，而且不是短时间。

“叶叶，别生爸爸的气。他的时间太仓促，又要忙着整理行装。爸爸往你的学校打电话，可他们不给喊，说是上课时间。”妈妈急急忙忙地解释着。

又是一阵沉默。

刘莎的钢琴鬼祟祟地响着，听得叶叶头皮发麻。她不知道自己该不该相信妈妈，但问题是，如果她不相信妈妈，她又该去相信谁？谁能解答她的疑问。

妈妈低头收拾着书架上的东西，嘴里还在不停地说着什么。大概还是在解释，爸爸为什么不辞而别。

叶叶已经什么也听不进去了，她呆呆地站着，眼前是那一片在淡蓝天空中飘飘忽忽的风筝。这么说，爸爸这只风筝飞走了。真的飞走了吗？

3

刘莎埋着头，拼命地弹琴。

叶叶刚走进院子，她就看到了。她拼命忍着不伸出头去

跟叶叶打招呼。她有点坐立不安，因此干脆坐到钢琴前，东一下，西一下，把琴键按得乱七八糟。

叶叶的爸爸出国去了。大家一起出谋划策，帮叶叶妈妈想出这个主意。因为前一阵，叶叶爸爸确实说过可能要去美国考察。再说，美国，那么远，看不见摸不着，把叶叶爸爸派到那儿去，就是叶叶不相信，也只得认了。

刘莎想，按理说，自己应该兴高采烈地跑去向叶叶祝贺才是。可她装不出那种假惺惺的欢喜和羡慕。因为她亲眼见了那一幕，她装不出来。

天色就在她乱七八糟的琴声中一点一点暗下来了。

“莎莎，吃晚饭了！”妈妈从厨房里伸出头喊。

她应了一声，却没有动。她想妈妈见她这么用功，会很高兴的。天晓得她是不是弹钢琴的料。

一个人影悄没声地落在钢琴上。刘莎吓了一跳。回头看，是叶叶的妈妈。

叶叶妈妈长得一般，穿得也不是很讲究。可不知怎么的，一举手，一投足，一个眼神，一个笑脸，都显得很有教养，很优雅。可眼下，她却是一脸的怨愁。

“刘莎，我来找你，是求你一定要帮忙。”叶叶妈妈低声对她说，“你和叶叶接触最多，一定帮我们瞒着她，好吗？你知道，在所有人中间，你是最重要的一个，帮帮我，好吗？”她的声音有些哽咽了。

刘莎低下头去。她见不得别人流泪。她更不敢看那双哀求的眼睛。她微微地点一点头，低低地说：“叶阿姨，你放心，

我答应过叶叶爸爸了。”

“莎莎，你大声答应一下，也好让叶叶妈妈放心，懂吗？”
不知什么时候，妈妈已经从厨房里出来。

“真的，莎莎，求你了。”叶叶妈妈又说了一句。

刘莎慢慢地合上琴盖。一种高尚和美好的情操充满了她的心灵。她站了起来，看看妈妈，又看看叶叶妈妈，一字一顿地，发誓似地说：“叶叶妈妈，请你放心吧，叶叶决不会从我这儿得到事情的真相，不会的。”

叶叶妈妈谢了又谢。人一到了为难时，就显得有些可怜。妈妈把她送到门口，两人又嘀嘀咕咕地讲了好久。妈妈的好奇心像3岁的孩子一样，永远得不到满足。

“吃饭了，妈妈！”刘莎忍不住大叫一声，打断她们的谈话。

妈妈这才结束根根梢梢的盘问，把叶叶妈妈放走。

母女俩坐下吃晚饭。

妈妈习惯地把装着香酥鸡的盆子往刘莎面前推推。刘莎最爱吃这个。

刘莎5岁时，爸爸妈妈就离了婚。爸爸从此不见了踪影，妈妈也没有再嫁。母女两个相依为命。加上外公外婆给她们留下了不小的一笔遗产，日子过得虽不宽绰，但也还说得过去。刘莎从小就学会了当家作主。两个人处得不像母女，倒有点像姐妹似的。

妈妈边吃饭，边神秘兮兮地讲着叶叶爸爸的事儿。听说叶叶爸爸犯的是经济案，他把公司里的东西买空卖空，自己

在美国，或许是在香港银行里存了一大笔钱。

刘莎一声不响地啃着鸡翅膀，心里很烦。她从小就讨厌妈妈背后议论人，更讨厌妈妈用这样的口气议论叶叶爸爸。她相信叶叶爸爸不是那种人。说不出什么道理，一个那么温存那么有力量的男人是不会做出这种事情的。或许是哪儿搞错了。当然，也可能自己头脑简单，用电影电视里的好人坏人概念来区分生活中的人。谁知道？刘莎不想操这个心。

“你亲眼看见了，还是听见了？”刘莎冲妈妈一句。她奇怪妈妈居然曾做过钢琴梦。按她现在的脾气，她年轻时应该向往去当个女间谍什么的。“人家的事最好少管，少操心，自己管好自己就不错了。”她的口气活像妈妈在教训女儿。

“当然当然。”妈妈有点抱歉地笑笑，“你不知道，现在的人不管那些。先把人抓起来，慢慢查。查清楚了，再放出来。”

刘莎联想起那个矮个子警察，心里更烦了，烦得她少吃了半碗饭。她把饭碗往桌上一推，走了出去。

院子里正是一天中最热闹的时候。有人下班了，推着自行车，一路响着铃进来，张家李家地打招呼。姜奶奶在井台边洗一个拖把，跟平时一样笑模笑样的。叶叶妈妈的身影在她家厨房里晃来晃去。刘莎隐隐能闻到一股浓郁的芳香。她不由得撇了嘴，这些人，怎么个个都这么沉得住气呢？

叶叶戴着耳机向她走来。刘莎想退回去已经来不及了，便笑笑地站着等她。刘莎知道她是在听英文。她已经把《新概念英语》学到第4册了。这在高一学生中，也算是个佼佼

者了。

“叶叶，买到贺卡了？”刘莎若无其事地问。

叶叶把耳机摘下来，“人太多，我买了一张就走了。”她的目光游移不定地在刘莎脸上扫过。

刘莎笑笑，“其实不一定非到外文书店，我们学校那儿一个小书亭里，也有不少好看的贺年卡，以后可以到那儿去买。”

“是吗，我怎么没注意到？”叶叶看着刘莎，那目光像没对准焦距的镜头一样茫然。“刘莎，我爸爸出国了。今天下午去北京，晚上上飞机，去美国。”

刘莎显出神采飞扬的样子，“我听说了，到美国去，开心死了。”

叶叶的目光进一步探索着刘莎，“你今天回来得早，见到我爸爸了吗？”

刘莎犹豫了一下。多一事不如少一事。她干脆摇摇头，一副遗憾得不得了的样子，“你爸爸前脚走，我后脚到家，什么也没赶上。”

叶叶有点失望，戴上耳机走开了。她到井台边，向姜奶奶打听什么。姜奶奶笑眉笑眼地向她摇摇头。她又走到张伯伯家门口，问着什么，然后一脸失落地退回来。看来，大家都像刘莎一样，奉行着“多一事不如少一事”的原则。

刘莎默默地看着叶叶。一个冲动使她走到叶叶面前，“叶叶！”她轻轻地喊一声。她真想伸手搂住叶叶的肩膀。她没有意识到，自己的喊声中充满了怜悯。